

#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山东省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单位：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和管理工作的通知》预备通知已下发，按照通知要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申报限额

2023 年我校省教改推荐限额为 9 项(4 项面上、5 项重点)。根据学校《硕士学位授予单位授权审核申报攻坚方案》以及学科专业一体化发展、重点学科建设要求，我校 2023 年省教改项目申报实行限额推荐。各教学单位推荐申报名额见《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立项申报限额分配表》（附件 1）。请各单位根据推荐名额认真组织申报，做好对推荐项目的质量把关，各教学单位的报送情况将直接影响下一次省教改申报的推荐名额。

## 二、报送时间

各单位于 11 月 7 日前将《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 2）（一式三份）、《申报情况汇总表》（附件 3）（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报送至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送至邮箱：654860467@qq.com。

附件 1：《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立项申报限额分配表》

附件 2：《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

附件 3：《申报情况汇总表》

附件 4：《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和管理工作的通知》预备通知

联系人：徐玉蕊，联系电话：8985625。

## 附件 1

###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立项申报限额分配表

序号	教学单位	面上项目 分配限额	重点项目 分配限额
1	马克思主义学院	2	1
2	法学院	1	1
3	教师教育学院	1	1
4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2	1
5	外国语学院	2	1
6	美术学院	1	1
7	音乐学院	1	1
8	体育学院	1	1
9	经济管理学院	1	1
10	数学与大数据学院	2	1
11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2	1
12	化学化工学院	2	1
13	生态与资源环境学院	2	1
14	生命科学学院	2	1
15	计算机与信息学院	2	1
16	能源与机械学院	2	1
17	纺织服装学院	2	1
18	医药与护理学院	2	1
19	别尔哥罗德食品科学学院	1	1
20	职能部门及教辅单位	每部门限 1 项	

鼓励各单位积极申报重大课题，由学校统筹管理，不占用单位限额。

附件 2

##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_\_\_\_\_

主 持 人： \_\_\_\_\_

第一完成单位： \_\_\_\_\_

合作单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山东省教育厅制

# 一、简表

项目 简介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面上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重点项目是否同意转为面上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选题编号			
	研究期限	年 月 至 年 月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项目 主持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专业技术职务/行政职务		/		最终学位/授予国家		/	
	近3学年(2020年9月—2023年7月)每学年面向本校本科生讲授课程情况	2020年9月—2021年7月		授课课程 门				
		2021年9月—2022年7月		授课课程 门				
		2022年9月—2023年7月		授课课程 门				
	近3年平均每年面向本科生实际课堂教学时间	学时		从事高等教育教学工作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5年内参与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情况	第1次: (时间、科目) 第2次: (时间、科目) 第3次: (时间、科目) 其他次: (时间、科目)						
	所在学校	学校名称			邮政编码			
					电话			
		通讯地址						
近5年主要教学工作简历	时间	课程名称	授课对象	学时	所在院系			
近5年主要教学研	时间	项目名称			获奖情况	本人位次		

	近5年主要科学研究项目及成果							
项目主要成员 (不含主持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所在学校(单位)	承担任务	签章

注：专业名称和专业代码填写教改项目涉及的主要专业（学校层面的综合改革可不填），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2年）》。

## 二、背景和意义

国内外研究现状及研究意义分析（不超过 1000 字）。

## 三、研究内容、方案和进程

(一) 研究内容、目标、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不超过 800 字)。

(二) 改革方案设计和解决问题的方法 (不超过 1000 字)。

(三) 创新点和预期效果、具体成果 (不超过 1000 字)。



(四) 实施范围和推广应用价值 (不超过 500 字)。

(五) 项目具体安排及进度 (不超过 800 字)。

#### 四、条件和保障

(一) 项目组成员已开展的相关研究及主要成果 (不超过 1000 字)。

(二) 学校已具备的教学改革基础及对项目的支持情况(学校有关政策、经费及其使用管理制度、保障条件等,可附有关文件)(不超过1000字)。

## 五、经费预算

支出科目	金额(元)	预算根据及理由

## 六、学校推荐意见

学校承诺：对本项目安排支持经费\_\_\_\_\_万元。

负责人签字：

（合作单位可加附页）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七、省专业类教指委推荐意见

（仅省专业类教指委推荐项目填报）

省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表中空格不够，可另加附页，但页码要清楚。

### 附件3

#### 申报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	课题名称	项目主持人	成员	类别	分类

# 山东省教育厅

## 关于做好 2023 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立项申报和管理工作的预备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山东省本科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各  
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

为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新时代  
山东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办字〔2019〕  
76 号）精神，深化本科教学改革，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3  
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以下简称教改项目）立项申报  
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立项范围、类别与数量

（一）立项范围。2023 年教改项目立项范围主要包括：  
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专业建设、  
课程建设、教育教学方法改革、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研究、  
基层教学组织与教师队伍建设、教学管理与质量保障体系  
建设等。根据高等教育改革发展需要，2023 年新增学科专  
业调整选题及服务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高  
等教育数字化、教师教学改革创新发展等选题内容，具体  
见《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参考指  
南》（附件 1，以下简称《立项参考指南》）。

（二）立项类别。2023 年教改项目分为面上项目、重  
点项目、重大专项三种类别，其中：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

由高校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省本科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围绕《立项参考指南》，自主选题进行申报；重大专项由高校组织研究团队，围绕特定立项选题（附件2）进行申报。

（三）立项数量。2023年教改项目面上项目计划立项300项左右；重点项目计划立项300项左右，其中，L类选题“专项支持项目”计划立项10项左右；重大专项计划立项4项左右。

## 二、申报数量

2023年教改项目实行限额申报。

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的申报限额，以高校专任教师数、2022年重点项目立项情况，“双高”建设情况、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第二批国家级一流课程获批情况等统筹确定（见附件3），高校的正常申报项目数量不得超过申报限额。

重大专项原则上每个选题只立1项，各高校自行确定是否申报。每校可申报1个重大专项，不占用学校申报限额。

为更好发挥专业类教指委作用，每个山东省本科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可推荐申报本领域重点项目1项，不占用学校申报限额。为鼓励高校教师积极参与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近5年内参与过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的高校，可申报L类选题“专项支持项目”重点项目2项，研究内容由项目负责人自行确定，不占用学校申报限额。

## 三、申报要求

项目申报应以我省本科高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

（一）项目主持人。项目主持人限1人，须为本校在职教师（不含兼职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近3学年（2020年9月—2023年7月）每学年面向本校本科学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平均每学年本科教学不少于96学时（临床医学类专业可包括临床带教学时数；专任教师脱产学习、出国访学期间以及教学管理人员不作教学要求）。

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的主持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从事高等教育教学（管理）工作5年以上；重大专项的主持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从事高等教育教学（管理）工作10年以上。

L类选题“专项支持项目”的主持人，除满足上述重点项目主持人条件外，5年内还应参与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3次及以上，相关资格由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认定。

（二）项目组成员。鼓励校际、校企、校院（所）联合申报项目，积极开展协同创新。项目组成员可以是本校专任教师、管理人员或兼职教师，也可以是外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人员。

（三）申报限制。申报人作为项目主持人身份仅限申报1项。申报人主持研究的省教改项目尚未结题的，不得以项目主持人身份申报新的项目。

高校行政管理人员（职能部门人员）和二级学院管理人员（含院领导、教学和行政办公室人员），主持或参与申报（限前3位，下同）面上项目，不得超过本校面上项目

申报总数的 20%(按比例不足 1 项的,可申报 1 项);主持或参与申报重点项目,不得超过本校重点项目申报限额数的 60%;主持或参与申报重大专项,不限制申报比例。校级领导不参与申报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

(四)其他要求。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主要参与者(含项目主持人)原则上不超过 10 人,重大专项主要参与者不限人数。已获同级及以上部门立项支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同一项目不得兼报不同类别。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教改项目的申报、推荐工作,积极组织项目申报,安排专人严格进行项目材料审查,确保申报项目符合要求、申报内容准确真实。高校应组织专家进行校内项目初评,确定拟推荐项目,并在校内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向我厅推荐申报。我厅将在网站对所有申报项目基本信息进行公示,对信息不准不实的项目取消申报资格,并核减所在学校下一年度申报限额。

各专业类教指委应自行制定项目推荐办法,履行集体推荐程序,确保公平公正,具体工作由主任委员统筹、秘书长协助。获推荐项目应在第一完成单位高校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向我厅推荐申报。

有关高校提交的各项目申报材料,均不得含有涉密内容。

#### **四、项目立项**

(一)面上项目。高校向我厅推荐申报的面上项目,我厅审核后直接予以立项。



（二）重点项目。高校、专业类教指委向我厅推荐申报的重点项目，我厅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确定部分项目进行立项。未被立项的重点项目，根据专家评审成绩、申报推荐单位意向，可转列为面上项目，并与学校其他面上项目享受同样的经费支持等学校支持政策；专家评审成绩过低的项目，不予转列。

高校向我厅推荐申报的L类选题“专项支持项目”，我厅将会同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共同组织专家评审，按照项目水平、主持人参与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情况等，择优确定部分项目进行立项，按重点项目管理。未被立项的项目，不再转列为面上项目。

（三）重大专项。高校向我厅推荐申报的重大专项，我厅将组织专家评审，择优确定部分项目进行立项。未被立项的项目，不再转列为其他类别项目。鼓励高校结合各自优势特色联合申报。

对入选普通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试点工作计划（“111”计划）的项目，纳入重大专项进行管理。

## **五、经费支持**

高校应承诺对本校推荐申报的所有面上项目、重点项目（含各专业类教指委推荐项目和专项支持项目）、重大专项安排支持经费，具体额度由高校根据项目研究需要确定。省财政安排专门经费对重点项目和重大专项予以重点支持，支持经费额度根据年度预算安排情况确定。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安排经费对“专项支持项目”提供支持。

## 六、项目管理

(一) 过程管理。依托网络信息技术，我厅会同申报单位对所有立项项目研究情况进行过程管理。项目组通过“山东省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系统”（以下简称“教改系统”，[https://gdjy.sdei.edu.cn/bkjg/login/login\\_toIndex](https://gdjy.sdei.edu.cn/bkjg/login/login_toIndex)）及时提交项目研究成果，按年度提交项目进展、实施成效和监督评价等情况。项目研究进展不力的，由所在高校督促整改；整改无明显成效的，撤销立项资格，追回省财政支持经费。

省级教改项目一经立项批准，原则上不得调整人员和合作单位、变更研究计划。如项目研究人员因调离、健康及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履行职责时，在项目研究中期之前，可通过“教改系统”提出人员调整申请，经所在学校同意后报我厅审核；项目研究中期之后，不再受理人员变更申请，相关人员的研究任务由项目负责人统筹解决。

(二) 结题验收。教改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为2—4年。重大专项结题验收，由我厅统一组织实施，具体办法另行通知。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结题验收，由项目主持人所在高校组织实施，验收专家组成员不少于5人（原则上应为项目研究相近领域专家），校外专家比例不低于60%，并应有2名以上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或省级及以上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或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的首位完成人，或省级及以上教学名师。各高校在组织结题验收工作时要注意加强审核把关，确保项目研究

质量。

## 七、其他事项

由高校负责组织项目主持人登录“教改系统”，于11月17日前完成《2023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书》（附件4）的网上填报和支撑材料上传等工作。加盖学校公章的项目申请书和支撑材料均需扫描为PDF文件，以“学校+教改立项”命名后，作为附件分别上传。

11月30日前，各高校要登录系统“教改系统”，提交本校2020—2023年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总结报告和《山东省2020—2023年本科教改项目结题验收情况汇总表》。

联系人：王京龙、代善成，联系电话：0531—51793775。

山东省教育厅

2023年10月 日

# 2022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立项 参考指南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A、高等教育发展研究	
A01	山东高等教育发展战略研究
A02	山东高等教育竞争力研究
A03	新时代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研究
A04	高等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研究
A05	现代大学制度研究与探索
A06	高等学校办学特色的培育研究与实践
A07	山东高校教育资源统筹利用及有效管理研究与实践
A08	高等学校适应地方经济发展研究与实践
A09	应用型大学建设研究与实践
A10	山东新建本科院校发展模式研究与实践
A11	高等学校服务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研究与实践
A12	加快推进高等教育数字化转型研究与实践
A13	其他同类研究
B、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	
B01	新高考改革下高等学校人才培养模式、体系研究与实践
B02	高等学校应用研究型、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B03	高等学校拔尖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B04	高等学校卓越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B05	高等学校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B06	高等学校国际视野及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B07	高等学校通识教育教学内容与体系建设研究与实践
B08	高校实践教学模式及运行机制创新研究与实践
B09	高等学校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研究与实践
B10	高等学校全环境立德树人体系建设研究与实践
B11	高等学校“五育并举”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B12	高等学校德育教育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
B13	高等学校体育教育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
B14	高等学校美育教育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
B15	高等学校劳动教育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
B16	高等学校基础学科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B17	其他同类研究
C、专业建设	
C01	高等学校多学科、跨专业交叉融合的专业建设模式研究与实践
C02	高等学校专业群建设研究与实践
C03	新工科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
C04	新农科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C05	新医科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
C06	新文科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
C07	一流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
C08	微专业建设研究与实践
C9	专业课程体系整体优化研究与实践
C10	其他同类研究
D、学科专业调整	
D01	高等学校基于产业需求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研究与实践
D02	综合类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研究与实践
D03	理工类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研究与实践
D04	文科类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研究与实践
D05	其他同类研究
E、课程建设	
D01	普通本科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研究与实践
D0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模式研究与实践
D03	推进《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多语种版本“三进”理论研究与实践
D04	黄河文化、黄河精神进课程研究
D05	一流课程建设研究与实践
D06	微课建设与应用研究与实践
D07	高等学校教学资源库建设及应用研究与实践
D08	其他同类研究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F、教材建设	
F01	高等教育基础学科一流本科教材建设研究与实践
F02	高等教育自然科学类一流本科教材建设研究与实践
F03	高等教育人文社科类一流本科教材建设研究与实践
F04	其他同类研究
G、教育教学方法改革	
G01	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内容更新机制研究与应用
G02	高等学校研究性教学的探索与实践
G03	高等学校智慧教学研究与实践
G04	高等学校案例式、启发式、探究式等教学方法研究与实践
G05	高等学校公共基础课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
G06	高等学校线上教学方法改革研究与实践
G07	高等学校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法改革研究与实践
G08	高等学校实践教学方法改革研究与实践
G09	实验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
G10	其他同类研究
H、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研究	
H01	高等学校创新创业与专业教育融合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
H02	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的研究与实践
H03	高等学校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就业指导与服务研究与实践
H04	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与就业、创业能力研究与实践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H05	高等学校第二课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研究与实践
H06	高等学校大学生科技竞赛活动项目培育模式研究与实践
H07	其他同类研究
I、基层教学组织与教师队伍建设	
I01	高等学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研究与实践
I02	高等学校虚拟教研室建设方法与实践探索
I03	高等学校教师教学激励机制研究与实践
I04	高等学校教学名师成长机制研究与实践
I05	高等学校“双师型”教师培养机制研究与实践
I06	高等学校教师发展及服务支持体系研究与实践
I07	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建设研究与实践
I08	高等学校本科生导师制的研究与实践
I09	高等学校青年教师培养研究与实践
I10	高等学校教师多元评价体系研究与实践
I11	教师教学创新能力提升与发展机制研究与实践
I12	其他同类研究
J、教学管理与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J01	高等学校教学管理体制研究与实践
J02	高等学校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体系研究与实践
J03	高等学校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方法研究与实践
J04	高校教学激励机制、评价机制和保障机制研究与实践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J05	高等学校专业认证、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研究与实践
J06	高等学校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研究与实践
J07	高等学校本科人才培养过程管理研究与实践
J08	高等学校学生实习组织与管理模式研究与实践
J09	高等学校课程考核与学业评价改革研究与实践
J10	高等学校大学生学习与发展评价研究与实践
J11	高等学校“评教”与“评学”融合机制研究与实践
J12	高等学校课程教材管理与评估研究
J13	高等学校教学督导工作研究与实践
J14	高等学校多校区教学管理研究与实践
J15	高等学校教学管理队伍建设研究与实践
J16	高等学校学分制改革研究与实践
J17	其他同类研究
K、高等学校课堂教学改革研究	
K01	高等学校课堂教学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
K02	高等学校课堂教学改革中的学生评价研究与实践
K03	高等学校课堂教学改革背景下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研究与实践
K04	其他同类研究
L、专项支持项目	
L01	服务高校招生人才选拔专项支持项目（具体研究内容由项目负责人自行确定）

选题编号	选题内容
M、其他	
M99	其他选题

#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重大专项 立项选题

一、普通本科高校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  
机制

研究与实践

二、普通本科高校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推进研究与  
实践

三、高等学校服务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研究与实践

四、战略紧缺和新兴交叉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研究与  
实践